

竹書紀年集證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八

江都陳逢衡學

莊王 釐王 惠王

莊王 原註名佗。統箋案稽古錄作莊王仲字之訛也

元年乙酉 前編同

曲沃尚一軍異于晉

統箋案周禮大司馬凡制軍萬有二千五百人爲軍
王六軍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晉土地雖大
時曲沃初并晉國故尚一軍以別于晉也

六年五月葬桓王

統箋案桓王之崩七年矣至是始葬林註謂桓公至莊三年葬者莊王之六年魯莊公之三年也

衡案春秋莊公三年五月葬桓王左傳云緩也此解最得若公穀改葬之說則鑿矣前編亦云六年葬桓王與紀年合又案春秋感精符云恒星不見夜中星隕如雨而王不懼使榮叔改葬桓王家奢麗太甚據此似莊王欲盡孝道于桓故復改葬奢麗以爲克供子職也不知葬者藏也其字从死在草中故天子七

月諸侯五月雖有仁人孝子不敢踰制者蓋不忍親之魂氣無所歸而飄忽莫寄也莊王果能不忘其親則以王事屬之冢宰自行廬墓之禮密邇先王可也何必遲至六年以親之骨就已之養乎莊王于是乎慢葬矣或曰文王改葬王季古之人亦有行之者奚獨莊王於桓王不可曰文王改葬王季以樂水齧其墓見棺前和故也若無故而輒行改葬祖父之墓以求福是後世堪輿家之說

十五年王陟

衡案史記周本紀十五年莊王崩子釐王胡齊立前

編同

釐王

原註名
胡齊

元年庚子

前編
同

春齊桓公會諸侯于北杏以平宋亂

統箋案莊王十二年齊桓公小白元年至是立五年

矣春秋莊公十有三年春齊侯宋人陳人蔡人邾人

會于北杏傳曰會于北杏以平宋亂林氏曰北杏齊

地地名攷畧曰北杏在東阿縣境

衡案春秋莊十二年秋八月甲午宋萬弑其君捷及其大夫仇牧杜註捷閔公也冬十月宋萬出奔陳左傳十二年秋宋萬弑閔公于蒙澤遇仇牧于門批而殺之遇太宰督于東宮之西又殺之立子遊羣公子奔蕭公子御說奔亳南宮牛猛獲帥師圍亳冬十月蕭叔大心及戴武宣穆莊之族以曹師伐之殺南宮牛于師殺子遊于宋立桓公猛獲奔衛南宮萬奔陳以乘車輦其母一日而至宋人請猛獲于衛衛人欲勿與石祁子曰不可天下之惡一也惡于宋而保于

我保之何補得一夫而失一國與惡而棄好非謀也
衛人歸之亦請南宮萬于陳以賂陳人使婦人飲之
酒而以犀革裹之比及宋手足皆見宋人皆醢之此
宋亂之由也故十三年齊桓會于北杏以平宋亂正
義曰桓二年會于稷以成宋亂者爲會之意欲平除
宋督弑君之賊此云平宋亂者宋萬已誅宋新君立
其位未定齊桓欲修霸業爲會以安定之非欲平除
新君故宋人聽命來列于會也衛案成宋亂與平宋
亂不同杜于桓二年訓成爲平非是蓋成者斷獄之

名王制所謂成獄辭也凡聽五刑之訟必察小大之比以成之史以獄成告于正正以獄成告于大司寇大司寇以獄成告于王此之謂成獄詞刑者例也例者成也一成而不可變故謂之成秋官訝士掌四方之獄訟四方有亂獄則往而成之成之者聽之也不可謂之平獄訟成士師受中中者獄訟之成辭故都家刑殺士師書成在官曰官成在國曰邦成以待萬民之訟謂之中歲終則天府登中故受中之官名爲典成之吏然則聽訟謂之成也左公穀俱以成宋亂

者爲賂故故曰內爲志內大惡不知取賂在後成亂
在前自是兩事謂始聽其獄而卒取賂而還也左公
穀合而一之誤矣說見惠氏禮說卷十二子爲截錄
之又案平者和解兩家之謂今南宮萬猛獲雖誅而
其黨尚存桓公不窮治其黨但和解兩家故曰平宋
亂而宋新君與戴宣武穆莊五公之族俱不安故于
是冬宋人背北杏之會以此也

三年曲沃武公滅晉侯緡以寶玉獻王王命武公以一軍
爲晉侯

詩唐風豈曰無衣七兮不如子之衣安且吉兮豈曰
無衣六兮不如子之衣安且燠兮。世本古義無衣
七兮晉人刺曲沃武公也武公伐翼弑晉侯緡盡以
其寶器賂王請命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
侯于是武公盡有晉地更號曰晉子貢傳云曲沃偁
弑三君而取其國盡以寶器賂周僖王王命之爲晉
侯國人作此詩以刺之申培說同惟曲沃偁作唐公
孫偁偁者武公名也史記又作稱三君謂哀侯小子
侯及侯緡也僖王一作釐王案左傳桓八年王使立

緡于晉至莊十六年乃云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侯武公雖已封侯而僅立一軍者不正其篡晉得之故地雖大而禮從小國也至閔公二年武公子獻公始作二軍呂祖謙云以史記左傳考之平王二十六年晉昭侯封季弟成師于曲沃專封而王不問一失也平王三十二年潘父弑昭侯欲納成師而王又不問二失也平王四十七年曲沃莊伯弑晉孝侯而王又不問三失也桓王二年曲沃莊伯攻晉王非特不能討曲沃反使尹氏武氏助之及曲沃叛王

王尚能命虢伐曲沃立晉哀侯使其初師出以正豈
至于此乎四失也桓王十三年曲沃武公弑晉小子
侯王雖不能卽討明年猶能命虢仲立晉哀侯之弟
緡于晉又明年猶能命虢仲芮伯梁伯晉侯賈伯伐
曲沃至是武公篡晉僖王反受賂命之爲諸侯五失
也以此五失觀之則禮樂征伐移于諸侯降于大夫
竊于陪臣其所繇來者漸矣

史記晉世家晉侯二十八年曲沃武公伐晉侯緡滅
之盡以其寶器賂獻于周釐王釐王命曲沃武公爲

晉君列爲諸侯于是盡併晉地而有之曲沃武公已
卽位三十七年矣更號曰晉武公晉武公始都晉國
前卽位曲沃通年三十八年自桓叔初封曲沃以至
武公滅晉也凡六十七歲而卒代晉爲諸侯 十二
諸侯年表釐王三晉侯緡二十八曲沃武公滅晉侯
緡以寶獻周周命武公爲晉君并其地。志疑案緡
以晉桓八年立莊十五年滅共在位二十六年不得
有二十八年蓋因此表于前誤滅哀侯一年小子侯
一年遂增侯緡之年至二十八其實二十六年也乃

世家未嘗誤書年數而亦云二十八何歟又左傳王命曲沃伯爲晉侯在魯莊十六年爲滅緡之明年此與世家皆并書于滅緡之歲非也

鄭環曰周制小國一軍桓王二年曲沃莊伯卒子稱立是爲武公尚一軍莊王元年曲沃尚一軍惠王十六年晉獻公作二軍僖二十七年文公作三軍二十八年冬作三行以禦狄三十一年作五軍以禦狄文六年襄公舍三軍成二年景公作六軍儼然敢于僭天子矣襄十四年悼公舍新軍復侯國之制孟子晉

之乘趙氏岐謂興于田賦乘馬之事是也

衡案前編釐王三年晉曲沃伯稱滅晉弑其君緡四年王使虢公命曲沃伯以一軍爲晉侯此蓋從左氏而誤也案滅晉賂王受封俱在一年內不得遲至明年始有尚一軍之命也晉世家及十二侯表俱與紀年合

四年

原註晉武公三十八年。史記十二諸侯年表釐王四晉武公稱并晉已立二十八年。志疑案孫侍御曰武公立于哀侯之二年。歷八年又小子四年又緡侯二十六年則已卽位三十八年矣。是年當爲三十九年。表云已立二十八年。世家又云已卽位三十七年。俱誤。後格二十九當作四十。世家謂凡三十九年。

而卒亦
誤也

晉猶不與齊桓公之盟

原註左傳註晉侯緡是年滅鄭環曰案附註當在三年下

統箋案春秋魯莊公十有五年書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會于鄆十有六年冬十有二月書齊侯宋公陳侯衛侯鄭伯許男滑伯滕子同盟于幽魯莊公十有五年十六年正僖王三年四年盟皆無晉是晉于是時猶不與齊桓公之盟也

五年晉武公卒子詭諸立爲獻公

衡案爲字上疑脫是字

史記晉世家武公伐晉二歲卒與曲沃通年卽位凡

三十有九年而卒子獻公詭諸立

衡案統箋本無子詭諸立爲獻公七字趙本無晉武
公卒至獻公十一字鄭本五年至王陟十五字俱無
並註云五年晉武公卒王陟古本竹書本無此八字
蓋惡其君不君臣不臣而削之此古之良史也衡案
紀年雖紀三代王事其實修自晉人蓋晉史也則是
武公之卒獻公之立斷無不書之理况武獻俱係開
國之君其後雖有良史亦誰得而削之孫之騷曰一
本無此一年洪頤煊曰吳本無此年余案張本亦然

俱錯

王陟

統箋案春秋魯桓十五年書天王崩杜預曰自此以來周有莊王又有僖王崩葬皆不見經傳今據竹書莊王十五年陟僖王五年陟周本紀亦言釐王胡齊立五年崩杜云不見經傳非

前編甲辰五年王崩太子闔踐位

惠王

原註名闔。統箋案世本名母涼人表同韋昭曰惠莊王之孫僖王之子惠王母涼也爲子類所篡出居于鄭鄭厲公納之

年譜卷之五十一

元年 原註乙巳晉 晉獻公朝

衡案左傳莊王十八年春虢公晉侯朝王王饗醴命之宥皆賜玉五穀馬三匹卽此時也前編亦云乙巳惠王元年虢公晉侯來朝此獨言晉而不言虢者紀年爲晉史故詳于晉而畧于虢也其曰晉獻公朝考明乎其爲晉史也故不以來朝爲文

王如成周

衡案成周東都也蓋周家朝會之地統箋本王如成周四字連屬於晉獻公朝下又以如成周爲晉獻公

誤蓋以晉獻公朝王爲句如成周三字又句也然以
成王七年王如東都十八年王如洛邑例之當以王
如成周爲句或曰此四字當在二年王子頽亂之下
卽左傳王及鄭伯入于鄔遂入成周是也

周有白兔舞于市

統箋案水經注涑水出河東聞喜縣東山黍葭谷又
西過周陽邑南其城南臨涑水北倚山原竹書晉獻
公二十五年翟人伐晉周陽白兔舞于市卽是邑也
今據竹書周陽白兔舞于市事在晉獻公元年則晉

獻公如成周時所見也

衡案水經涑水注引竹書周有白兔舞于市連敘于狄人伐晉下則當在惠王二十五年亦卽晉獻公之二十五年也然玩其語意似緊接王如成周爲是市卽成周之市蓋王自雒邑如成周時所見所以兆子頽之亂天王出居于鄭之應也與下文玉化爲蜮射人事相類乃自周有訛爲周陽而酈道元注水經遂引以爲涑水西過周陽邑南之證不知伐狄自在二十五年而兔舞于市則在惠王元年也趙一清校本

水經注引作周陽有白兔舞于市亦誤子閱聚珍版
作周有甚合今從之當與宣王三十年有兔舞于鎬
京叅看

二年王子頹亂王居于鄭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惠王二燕衛伐王王奔溫立子
頹○志疑案左傳莊十九年五大夫奉子頹以伐王
不克出奔溫燕衛復伐周遂立子頹明年王處于鄭
之櫟則燕衛其再伐也非首伐也奔溫乃子頹也非
王也卽王之處櫟亦在三年非二年也此與本紀及

衛鄭世家言奔溫同謬

統箋案莊公十九年左傳初王姚嬖于莊王生子頹
子頹有寵焉國爲之師及惠王卽位取焉國之圃以
爲囿邊伯之宮近于王宮王取之王奪子禽祝跪與
詹父田而收膳夫之秩秋五大夫奉子頹以伐王不
克出奔溫蘇子奉子頹以奔衛衛師燕師伐周冬立
子頹二十年春鄭伯和王室不克夏鄭伯遂以王歸
王處于櫟秋王及鄭伯入于鄔遂入成周取其寶器
而還冬王子頹享五大夫樂及徧舞鄭伯聞之見虢

叔曰盍納王乎二十一年夏同伐王城鄭伯將王自
圍門入虢叔自北門入殺王子頹及五大夫王乃入
鄭人入王府多取玉玉化爲蜮射人

統箋案鄭人溫人也周本紀邊伯等五人作亂伐惠
王惠王奔溫已居鄭之櫟左傳溫蘇忿生邑桓王奪
以予鄭者是時溫已屬鄭雖居溫而直可言鄭也又
王府當作玉府周禮天官之屬有玉府掌王之金玉
玩好凡良貨賄之藏是也鄭人入玉府玉化爲蜮射
人春秋莊公十八年有蜮註云蜮短狐也蓋以含沙

人爲災也五行傳曰詩云爲鬼爲蜮則不可得蓋氣精也然則玉化爲蜮射人者亦氣精之類也

衡案此鄭人指鄭伯卽厲公也統箋以爲溫人誤又以奔溫爲惠王亦誤案溫乃蘇忿生邑桓王奪以子鄭則蘇氏必怨周而不德於鄭故左傳云蔣國邊伯石速詹父子禽祝跪作亂因蘇氏也旣而五大夫奉子頹伐王不克遂出奔溫是出奔爲王子頹非謂惠王也蓋溫爲蘇氏舊邑蘇氏之黨與必多故蔣國等旣因蘇氏以作亂而又出奔溫以厚集其勢也時蘇

氏之族猶在溫以地小而偃不足容五大夫及子頽之衆故蘇子又奉子頽以奔衛是左傳前後情事本屬瞭然統箋引周本紀之說謂惠王奔溫已爲無當又言是時溫已屬鄭雖居溫而直可言鄭豈非亂道余案上文王居于鄭卽左傳二十年夏鄭伯遂以王歸王處于櫟是也櫟爲鄭地故曰王居于鄭豈曰王居于溫乎秋王及鄭伯入于郕遂入成周取其寶器而還是鄭伯入成周取寶器豈溫人入王府取玉乎統箋不明左傳書理而妄据本紀之言宜其謬誤如

此也又御覽九百五十引紀年同惟取玉下有焉字
至太平廣記四百七十二引紀年云晉獻公二年春
周惠王居于鄭鄭人入王府取玉馬玉化爲蜮以射
人也焉字又訛作馬

九年晉城絳

水經澮水注澮水東出絳高山亦曰河南山又曰澮
山西逕翼城南案詩譜言晉穆侯遷都于絳暨孫孝
侯改絳爲翼翼爲晉之舊都也後獻公又北廣其城
方二里又命之爲絳故司馬遷史記年表稱獻公九

年始城絳都左傳莊公二十六年晉士蔿城絳以深
其宮是也

十六年晉獻公作二軍滅耿以賜大夫趙夙滅魏以賜大
夫畢萬

原註晉滅于大夫
趙韓魏萌于此

左傳閔公元年晉侯作二軍公將上軍太子申生將
下軍趙夙御戎畢萬爲右以滅耿滅霍滅魏還爲太
子城曲沃賜趙夙耿賜畢萬魏以爲大夫卜偃曰畢
萬之後必大萬盈數也魏大名也以是始賞天啟之
矣天子曰兆民諸侯曰萬民今名之大以從盈數其

必有衆初畢萬筮仕于晉遇屯之比辛廖占之曰吉
屯固比入吉孰大焉其必蕃昌震爲土車從馬足居
之兄長之母覆之衆歸之六體不易合而能固安而
能殺公侯之卦也公侯之子孫必復其始

水經注汾水又西逕耿都城北盤庚以耿在河北乃
自耿遷亳後晉獻公滅之以封趙夙

前編惠王十有六年晉侯作二軍滅耿霍魏爲太子
申生城曲沃封趙夙于耿畢萬于魏

統箋案地志河東河北縣詩魏國左傳晉賜畢萬魏

卜偃曰魏大名也其地于今爲河中永樂非元城之
魏也漢以大名名此失矣又地志皮氏縣有耿鄉故
耿國都城記曰耿羸氏國也地理通釋耿在河中府
龍門縣東南

十七年衛懿公及赤狄戰于洞澤

原註洞當作洞○衛案
左傳作榮澤杜註作榮

澤榮與
榮通

左傳閔公二年冬十二月狄人伐衛衛懿公好鶴鶴
有乘軒者將戰國人受甲者皆曰使鶴鶴實有祿位
余焉能戰公與石祁子玠與甯莊子矢使守曰以此

贊國擇利而爲之與夫人繡衣曰聽于二子渠孔御
戎子伯爲右黃夷前驅孔嬰齊殿及狄人戰于榮澤
衛師敗績遂滅衛衛侯不去其旗是以甚敗

水經濟水注又南會于榮澤春秋衛侯及翟人戰于
榮澤而屠懿公宏演報命納肝處也

衛案報命納肝
事見呂氏春秋

忠廉
篇

孫之騷曰韓詩外傳狄人攻懿公于榮澤殺之盡食
其肉獨舍其肝宏演遂自剝出腹實內懿公之肝乃
死

統箋案宣十三年傳赤翟伐晉及清十五年晉師滅赤翟潞氏十六年晉士會帥師滅赤狄甲氏及留吁鐸辰成公三年晉卻克衛孫良夫伐廡咎如討赤翟之餘是赤翟種類甚多其伐衛戰洞澤者未審誰也周語史伯曰當成周者北有衛燕翟鮮虞路洛泉徐蒲韋昭註云徐赤翟隗姓蒲赤翟隗姓則赤翟與衛近者乃徐蒲也後漢郡國志樂安臨濟本狄國劉昭註引地道記云狄伐衛懿公其說謬矣

十九年晉獻公會虞師伐虢滅下陽虢公醜奔衛公命瑕

父呂甥邑于虢都

○衡案國名紀註引下陽作夏陽公命作乃命

春秋僖公二年虞師晉師滅下陽五年冬晉人執虞

公

左傳晉荀息請以屈產之乘與垂棘之璧假道于虞以伐虢公曰是吾寶也對曰若得道于虞猶外府也公曰宮之奇存焉對曰宮之奇之爲人也懦而不能強諫且少長于君君暱之雖諫將不聽乃使荀息假道于虞曰冀爲不道入自顛軫伐鄭三門冀之旣病則亦惟君故今虢爲不道保于逆旅以侵敝邑之南

鄙敢請假道以請罪于虢虞公許之且請先伐虢宮
之奇諫不聽遂起師夏晉里克荀息帥師會虞師伐
虢滅下陽先書虞賄故也虢公敗戎于桑田晉卜偃
曰虢必亡矣亡下陽不懼而又有功是天奪之鑒而
益其疾也必易晉而不撫其民矣不可以五稔晉侯
復假道于虞以伐虢宮之奇諫曰虢虞之表也虢亡
虞必從之晉不可啟寇不可翫一之爲甚其可再乎
諺所謂輔車相依唇亡齒寒者其虞虢之謂也公曰
晉吾宗也豈害我哉對曰太伯虞仲大王之昭也太

伯不從是以不嗣虢仲虢叔王季之穆也爲文王卿士勲在王室藏于盟府將虢是滅何愛于虞且虞能親于桓莊乎其愛之也桓莊之族何罪而以爲戮不唯偏乎親以寵偏猶尚害之况以國乎公曰吾享祀豐潔神必據我對曰臣聞之鬼神非人實親惟德是依故周書曰皇天無親惟德是輔又曰黍稷非馨明德惟馨又曰民不易物惟德繫物如是則非德民不和神不享矣神所馮依將在德矣若晉取虞而明德以薦馨香神其吐之乎弗聽許晉使公之奇以其族

行曰虞不臘矣在此行也晉不更舉矣八月甲午晉侯圍上陽問于卜偃曰吾其濟乎對曰克之公曰何時對曰童謠云丙之晨龍尾伏辰均服振振取虢之旂鶉之賁賁天策焯焯火中成軍虢公其奔其九月十月之交乎丙子旦日在尾月在策鶉火中必是時也冬十二月丙子朔晉滅虢虢公醜奔京師師還館于虞遂襲虞滅之執虞公及其大夫井伯以勝秦穆姬而修虞祀且歸其職貢于王故書曰晉人執虞公罪虞且言易也

水經河水又東逕大陽縣故城南注竹書紀年曰晉獻公會虞師伐虢滅下陽虢公醜奔衛獻公命瑕父呂甥邑于虢都地里志北虢也

前編惠王十有九年虞師晉師伐虢滅下陽二十二
年晉滅虢虢公醜奔京師遂滅虞執虞公歸其職貢
于王

釋史自曲沃并晉至獻公除桓莊之族晉始驟疆前
此嘗伐驪戎伐皐落矣又嘗滅耿霍及魏矣經皆不
書而獨書滅夏陽晉是始見于經蓋重滅夏陽也夏

陽滅而虞虢滅矣虢天子之大臣也虢公與鄭伯咸
爲王卿士王實私虢子頽之亂虢受上賞樊皮不臣
虢公至討凡周室有事虢必與焉晉滅虢晉無天子
矣方晉之初爲侯也虢公銜王命以來旣而同朝于
王二國之始蓋式相好然而虢不滅則虞不舉虞不
舉則晉無以圖淮泗之諸侯晉固未嘗一日忘虞虢
也虢復構怨一歲再侵晉與虢之覺起而獻公私喜
矣猶且深謀審視案兵不舉數年之內虢日以驕于
是丹朱降莘蓐收入夢妖祥見而童謠作天時人事

昭然明著晉侯始寢而不寐不禁摩厲之無從也虞公求玉於弟貪人無厭晉所素知苟息揖入爲謀而兩國已在掌握之中宮之奇彊諫不聽迨夫牽馬操璧晉之君臣相視而笑夫固已熟籌之矣虢公奔于京師天子不能聲討齊桓會于首止未敢過而問罪晉國方彊彼虞虢何足以支之

統箋案紀年虢公奔衛左氏傳云奔京師史記晉世家奔周皇覽曰虢公豕在河內溫縣郭東濟水南其城南有虢公臺河內本衛地後乃屬周曰衛曰周曰

京師一也

衡案晉之取虢荀息之智也一則曰君若用臣之言則今日取虢而明日取虞爾一則曰彼不借吾道必不敢受吾幣如受吾幣而借吾道則是吾取之中府而藏之外府取之中廡而置之外廡也噫息之謀亦狡矣哉迨至滅虢之後君臣並有馬齒加長之戲直是視虢如兒戲談笑以取人家國耳水經注引地里志謂此爲北虢卽西虢也東虢滅于鄭在平王時又案瑕呂飴甥杜預曰卽呂甥也蓋姓瑕呂名飴甥顧

炎武曰呂氏也瑕其邑名如成元年瑕嘉之瑕蓋兼食陰瑕二邑故又曰陰飴甥史記作呂省省乃甥之譌梁玉繩曰呂甥或稱瑕甥或稱陰飴甥或稱瑕呂飴甥或稱子金皆見內外傳竹書又稱瑕父呂甥呂其氏飴其名子金其字陰瑕其所食二邑爲晉之甥未聞有呂甥之稱也

二十五年春正月狄人伐晉

孫之騷曰春秋僖八年夏狄伐晉傳曰報采桑之役也平陽北屈縣西南有采桑津九域志春秋晉人敗

狄于箕南八賦嶺北地形志樂平有八賦嶺遼陽城
祝融所築有祝融豕晉大夫先軫祠日知錄云晉之
滅狄其用兵有次第宣公十五年滅潞氏十六年滅
甲氏及畱吁成公十一年伐廡咎如而上黨爲晉有
矣昭公元年敗無終及羣狄于大鹵而太原爲晉有
矣然後出師以臨山東昭十二年滅肥二十二年滅
鼓于是太行以南之地謂之南陽太行以東之地謂
之東陽而晉境東接于齊蓋先後之勤且八十年而
鮮虞猶不服焉平狄之難如此

王陟

春秋僖七年冬十有二月丁未天王崩

林氏曰惠王實以前年閏

七月崩以今年十二月丁未告

左傳閏月惠王崩襄王惡太叔帶之難懼不立不發喪而告難于齊八年春盟于洮謀王室也鄭伯乞盟請服也襄王定位而後發喪冬王人來告喪難故也是以緩

史記周本紀二十五年惠王崩子襄王鄭立○志疑案春秋書惠王崩于僖八年十二月左傳謂崩于僖

七年閏月疑左傳有誤從傳則二十四年從經則二十五年今以傳考之閏月惠王崩襄王惡太叔帶之難懼不立故不發喪而告難于齊次年正月盟于洮定襄王位發喪則秘喪僅踰月安得緩至十二月乎或者惠王有疾弗瘳襄王恐一旦大故叔帶篡立先告難于齊於是桓公合諸侯于洮以定其位至冬王乃崩耳此元吳澂春秋纂言之說又竹書惠王之陟在二十五年

前編二十五年王崩太子鄭踐位

竹書紀年集證

卷三十八

三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八終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九

江都陳逢衡學

襄王

襄王

原注名鄭○衡案諸本于襄王下柴不書名今從統箋本補入

元年庚午前編同

史記十二諸侯年表襄王元年諸侯立王

衡案襄王有叔帶之

難諸侯盟于洸以安王室故曰諸侯立王

晉獻公卒

統箋案春秋僖公九年九月戊辰諸侯盟于葵邱甲

子晉侯侂諸卒杜氏曰未同盟而赴以名甲子九月十一日戊辰十五日也書在盟後從赴案甲子不當在戊辰後穀梁傳亦作甲子惟公羊傳作甲戌是在戊辰後六日今當從之

立奚齊里克殺之及卓子立夷吾

左傳僖九年九月晉獻公卒里克不鄭欲納文公故以三公子之徒作亂初獻公使荀息傅奚齊公疾召之曰以是藐諸孤辱在大夫其若之何稽首而對曰臣竭其股肱之力加之以忠貞其濟君之靈也不濟

則以死繼之公曰何謂忠貞對曰公家之利知無不爲忠也送往事居耦俱無猜貞也及里克將殺奚齊先告荀息曰三怨將作秦晉輔之子將何如荀息曰將死之里克曰無益也荀叔曰吾與先君言矣不可以貳能欲復言而愛身乎雖無益也將焉辟之且人之欲善誰不如我我欲無貳而能謂人已乎冬十月里克殺奚齊于次書曰殺其君之子未葬也荀息將死之人曰不如立卓子而輔之荀息立公子卓以葬十一月里克殺公子卓于朝荀息死之君子曰詩所

謂白圭之玷尙可磨也斯言之玷不可爲也荀息有
焉晉卻芮使夷吾重賂秦以求入曰人實有國我何
愛焉入而能民土於何有從之齊陽朋帥師會秦師
納晉惠公秦伯謂卻芮曰公子誰恃對曰臣聞亡人
無黨有黨必有讐夷吾弱不好弄能鬪不過長亦不
改不識其他公謂公孫枝曰夷吾其定乎對曰臣聞
之唯則定國詩曰不識不知順帝之則文王之謂也
又曰不僭不賊鮮不爲則無好無惡不忌不克之謂
也今其言多忌克難哉公曰忌則多又焉能克是吾

怨

利也

史記晉世家初獻公將伐驪戎卜曰齒牙爲禍及破驪戎獲驪姬愛之竟以亂晉里克等已殺奚齊卓子迎公子重耳於翟欲立之重耳謝曰負父之命出奔父死不得修人子之禮侍喪重耳何敢入大夫其更立他子還報里克里克使迎夷吾於梁夷吾欲入呂省卻芮曰內猶有公子可立者而外求難信計非之秦輔疆國之威以入恐危乃使卻芮厚賂秦約曰卽得入請以晉河西之地與秦乃遺里克書曰誠得立

請遂封子於汾陽之邑秦穆公乃發兵送夷吾於晉
齊桓公聞晉內亂亦率諸侯如晉秦兵與夷吾亦至
晉齊乃使隰朋會秦俱入夷吾立爲晉君是爲惠公
齊桓公至晉之高梁而還歸

二年

原注辛未晉
惠公元年

晉殺里克

左傳僖十年夏四月周公忌父王子黨會齊隰朋立
晉侯晉侯殺里克以說將殺里克公使謂之曰微子
則不及此雖然子弑二君與一大夫爲子君者不亦
難乎對曰不有廢也君何以興欲加之罪其無辭乎

臣聞命矣伏劔而死於是平鄭聘於秦且謝緩賂故不及

金履祥曰案惠公之殺里克前以掩奪國之嫌後以防重耳之入里克雖爲社稷立賢之計拳拳於重耳然與其殺二君以成重耳孰若全申生以弭後患因優施一言之誘遂爲中立之謀坐視申生之死於前而卒蹈弑逆之名於後惜哉

統箋案春秋僖十年夏晉殺其大夫里克公羊傳曰里克弑二君則曷爲不以討賊之辭言之惠公之大

夫也然則孰立惠公里克也里克立惠公則惠公曷
爲殺之惠公曰爾旣殺二孺子矣又將圖寡人爲爾
君者不亦病乎于是殺之

三年雨金于晉

孫之駿曰天雨金鉄是謂刑罰有餘

衡案金殺氣也雨于晉兆韓原之獲也

七年秦伯涉河伐晉

左傳僖十五年晉侯之入也秦穆姬屬賈君焉且曰
盡納羣公子晉侯烝于賈君又不納羣公子是以穆

姬怨之晉侯許賂中大夫既而皆背之賂秦伯以河
外列城五東盡虢畧南及華山內及解梁城既而不
與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故秦伯伐晉卜徒
父筮之吉涉河侯車敗詰之對曰乃大吉也三敗必
獲晉侯其卦遇蠱曰千乘三去三去之餘獲其雄狐
夫狐蠱必其君也蠱之貞風也其悔山也歲云秋矣
我落其實而取其材所以克也實落材亡不敗何待
三敗及韓晉侯謂慶鄭曰寇深矣若之何對曰君實
深之可若何公曰不遜卜右慶鄭吉弗使步揚御戎

家僕徒爲右乘小駟鄭入也慶鄭曰古者大事必乘其產生其水土而知其人心安其教訓而服習其道唯所納之無不如志今乘異產以從戎事及懼而變將與人易亂氣狡憤陰血周作張脉僨興外疆中乾進退不可周旋不能君必悔之弗聽九月晉侯逆秦師使韓簡視師復曰師少於我鬪士倍我公曰何故對曰出因其資入用其寵饑食其粟三施而無報是以來也今又擊之我怠秦奮倍猶未也公曰一夫不可狃况國乎遂使請戰曰寡人不佞能合其衆而不

能離也君若不還無所逃命秦伯使公孫枝對曰君
之未入寡人懼之入而未定列猶吾憂也苟列定矣
敢不承命韓簡退曰吾幸而得囚壬戌戰於韓原晉
戎馬還溇而止公號慶鄭慶鄭曰復諫違卜固敗是
求又何逃焉遂去之梁由靡御韓簡虢射爲右輅秦
伯將止之鄭以救公誤之遂失秦伯秦獲晉侯以歸
晉大夫反首拔舍從之秦伯使辭焉曰二三子何其
戚也寡人之從君而西也亦晉之妖夢是踐豈敢以
至晉大夫三拜稽首曰君履后土而戴皇天皇天后

土實聞君之言羣臣敢在下風穆姬聞晉侯將至以
大子縈宏與女簡璧登臺而履薪焉使以免服衰絰
逆且告曰上天降災使我兩君匪以玉帛相見而以
興戎若晉君朝以入則婢子夕以死夕以入則朝以
死唯君裁之乃舍諸靈臺大夫請以入公曰獲晉侯
以厚歸也旣而喪歸焉用之大夫其何有焉且晉人
感憂以重我天地以要我不圖晉憂重其怒也我食
吾言背天地也重怒難任背天不祥必歸晉君公子
繫曰不如殺之無聚慝焉子桑曰歸之而質其太子

必得大成晉未可滅而殺其君祇以成惡且史佚有
言曰無始禍無怙亂無重怒重怒難任陵人不祥乃
許晉平晉侯使郤乞告瑕呂飴甥且召之子金敎之
言曰朝國人而以君命賞且告之曰孤雖歸辱社稷
矣其卜貳圉也衆皆哭晉於是乎作爰田呂甥曰君
亡之不恤而羣臣是憂惠之至也將若君何衆曰何
爲而可對曰征繕以輔孺子諸侯聞之喪君有君羣
臣輯睦甲兵益多好我者勸惡我者懼庶有益乎衆
說晉於是乎作州兵初晉獻公筮嫁伯姬於秦遇歸

妹之睽史蘇占之曰不吉其繇曰士刳羊亦無益也
女承筐亦無貺也西鄰責言不可償也歸妹之睽猶
無相也震之離亦離之震爲雷爲火爲羸敗姬車說
其輓火焚其旗不利行師敗於宗邱歸妹睽孤寇張
之弧姪其從姑六年其逋逃歸其國而棄其家明年
其死於高粱之虛及惠公在秦曰先君若從史蘇之
占吾不及此夫韓簡侍曰龜象也筮數也物生而後
有象象而後有滋滋而後有數先君之敗德及可數
乎史蘇是占勿從何益詩曰下民之孽匪降自天噂

沓背憎職競出人十月晉陰飴甥會秦伯盟於王城
秦伯曰晉國和乎對曰不和小人耻失其君而悼喪
其親不憚征繕以立圉也曰必報讐寧事戎狄君子
愛其君而知其罪不憚征繕以待秦命曰必報德有
死無二以此不和秦伯曰國謂君何對曰小人蹙謂
之不免君子恕以爲必歸小人曰我毒秦秦豈歸君
君子曰我知罪矣秦必歸君貳而執之服而舍之德
莫厚焉刑莫威焉服者懷德貳者畏刑此一役也秦
可以霸納而不定廢而不立以德爲怨秦不其然秦

伯曰是吾心也改館晉侯饋七牢焉蛾析謂慶鄭曰
盍行乎對曰陷君於敗敗而不死又使失刑非人臣
也臣而不臣行將焉入十一月晉侯歸丁丑殺慶鄭
而後入是歲晉又饑秦伯又餽之粟曰吾怨其君而
矜其民且吾聞唐叔之封也箕子曰其後必大晉其
庸可冀乎姑樹德焉以待能者於是秦始征晉河東
置官司焉

鄭環曰春秋晉侯及秦伯戰於韓獲晉侯此不書獲
并不書戰諱國恥也故亦不書歸諱莫如深也

十五年晉惠公卒子懷公圉立

統箋案晉世家惠公八年使太子圉質秦十二年惠公病子圉遂亡歸晉十四年九月惠公卒太子圉立是爲懷公時魯僖公二十三年也

秦穆公帥師送公子重耳圍令狐桑泉白衰皆降于秦師狐毛與先軫禦秦至于廬柳乃謂秦穆公使公子繫來與師言次于郇盟于軍

左傳晉公子重耳之及於難也晉人伐諸蒲城蒲城人欲戰重耳不可曰保君父之命而享其生祿於是

乎得人有人而按罪莫大焉吾其奔也遂奔狄從者
狐偃趙衰顛頡魏武子司空季子狄人伐廡咎如獲
其二女叔隗季隗納諸公子公子取季隗生伯儵叔
劉以叔隗妻趙衰生盾將適齊謂季隗曰待我二十
五年不來而後嫁對曰我二十五年矣又如是而嫁
則就木焉請待子處狄十二年而行過衛衛文公不
禮焉出於五鹿乞食於野人野人與之塊公子怒欲
鞭之子犯曰天賜也稽首受而載之及齊齊桓公妻
之有馬二十乘公子安之從者以爲不可將行謀於

桑下蠶妾在其上以告姜氏姜氏殺之而謂公子曰
子有四方之志其間之者吾殺之矣公子曰無之姜
曰行也懷與安實敗名公子不可姜與子犯謀醉而
遣之醒以戈逐子犯及曹曹其公聞其駢脇欲觀其
裸浴薄而觀之僖負羈之妻曰吾觀晉公子之從者
皆足以相國若以相夫子必反其國反其國必得志
於諸侯得志於諸侯而誅無禮曹其首也子盍蚤自
貳焉乃饋盤飧寘璧焉公子受飧反璧及宋宋襄公
贈之以馬二十乘及鄭鄭文公亦不禮焉叔詹諫曰

臣聞天之所啟人弗及也晉公子有三焉天其或者將建諸君其禮焉男女同姓其生不蕃晉公子姬出也而至於今一也離外之患而天不靖晉國殆將啟之二也有三士足以上人而從之三也晉鄭同儕其過子弟固將禮焉况天之所啟乎弗聽及楚楚子饗之曰公子若反晉國則何以報不穀對曰子女玉帛則君有之羽毛齒革則君地生焉其波及晉國者君之餘也其何以報君曰雖然何以報我對曰若以君之靈得反晉國晉楚治兵遇於中原其辟君三舍若

不獲命其左執鞭弭右屬囊鞬以與君周旋子玉請
殺之楚子曰晉公子廣而儉文而有禮其從者肅而
寬忠而能力晉侯無親外內惡之吾聞姬姓唐叔之
後其後衰者也其將由晉公子乎天將興之誰能廢
之違天必有大咎乃送諸秦秦伯納女五人懷嬴與
焉奉匭沃盥既而揮之怒曰秦晉匹也何以卑我公
子懼降服而囚他日公享之子犯曰吾不如衰之文
也請使衰從公子賦河水公賦六月趙衰曰重耳拜
賜公子降拜稽首公降一級而辭焉衰曰君稱所以

佐天子者命重耳重耳敢不拜二十四年春王正月
秦伯納之不書不告入也濟河圍令狐入桑泉取曰

衰二月甲午晉師軍於廬柳秦伯使公子繫如晉帥

師退軍於郇辛丑狐偃及秦晉之大夫盟于郇

衡按國語

公子濟河召令狐曰衰桑泉皆降晉人懼懷公奔高粱

水經注涑水又西逕猗氏縣故城北春秋文公七年

晉敗秦於令狐闕駟曰令狐卽猗氏也涑水又西逕

郇城詩云郇伯勞之蓋其故國也杜元凱春秋釋地

云今解縣西北有郇城服虔曰郇國在解縣東郇瑕

氏之墟也余案竹書紀年云晉惠公十有五年晉惠公卒公子重耳圍令狐桑泉曰衰皆降于秦師狐毛與先軫禦秦至于廬柳乃謂秦穆公使公子繫來與師言退舍次于郇盟于軍京相璠曰春秋土地名桑泉曰衰並在解東南不言解明不至解可知春秋之文與竹書不殊今解故城東北二十四里有故城在猗氏故城西北鄉俗名之爲郇城考服虔之說又與俗符賢於杜氏單文孤證矣

衡案晉惠公十五年趙一清本作十四年

孫之駮曰杜注令狐在河東桑泉在河東解縣西國

名記今猗氏西十五里故令狐城後漢志河東解縣
有曰城晉文公以爲胥臣食邑地名攷曰曰城在今
解州西北晉解縣在今臨晉縣東南

統箋案禦秦當作禦晉左傳僖二十三年懷公命無
從亡人期期而不至無赦狐突之子毛及偃從重耳
在秦弗召冬懷公執狐突乃殺之僖二十四年甲午
晉師軍於廬柳杜氏曰懷公遣軍拒重耳蓋是時狐
毛先軫皆從重耳在秦至是聞晉師在廬柳故使禦
之也春秋地名攷畧曰今解縣西北有廬柳城

鄭環曰案毛與偃皆從重耳在秦毛因父狐突見執而先歸圉仍以偃之不歸而殺突故毛時在晉而圉命與先軫禦秦也統箋謂禦秦當作禦晉與左傳晉師軍于廬柳不合

公子重耳涉自河曲

水經河水注汲冢竹書紀年曰晉惠公十五年秦穆公帥師送公子重耳涉自河曲春秋左傳僖公二十四年秦伯納之及河子犯以璧授公子請由此亡公子曰所不與舅氏同心者有如白水投璧於此子推

哭曰天開公子子犯以爲功吾不忍與同位遂逃焉
孫之駮曰河曲在河東蒲坂縣南水經注河水南至
華陰潼關渭水自西來會之蓋河水自此折而東故
謂之河曲通典秦晉戰於河曲卽蒲坂也

統箋案郡國志河東有蒲坂沙邱亭韋昭曰卽河曲
張宗泰曰近本涉自河曲在盟于軍下水經河水注
涉自河曲亦在惠公十五年而涑水注圍令狐則在
惠公十四年似是今紀年本誤併於一年而先圍後
涉文當如是然惠公無十五年案左傳先濟河次圍

令狐道里井然不容臆更當是水經注今本年上岐
誤

趙紹祖曰案河水注涑水注二處所引皆云惠公十
五年而惠公無十五年當爲十四年之誤或因襄王
十五年而誤也

十六年

原注乙酉晉
文公元年

晉殺子圉

呂氏春秋原亂篇惠公死圉立爲君是爲懷公秦穆
公怒其逃歸也起奉公子重耳以攻懷公殺之於高
梁而立重耳是爲文公

孫之騶曰左傳僖二十四年戊申殺懷公於高粱杜
注懷公奔高粱高粱在平陽楊氏縣西南括地志高
梁在臨汾縣東北二十七里水經注汾水西南過高
梁邑故高粱氏之墟也

統箋案晉世家重耳卽位爲晉君羣臣皆往懷公圍
奔高粱戊申使人殺懷公

衡案子圉之亡秦怨之乃發兵內重耳使人告欒郤
之黨爲內應殺懷公于高粱重耳立是爲文公重耳
出亡凡十九歲而得入時年六十二矣

十七年晉城荀

衡案荀卽武公所滅以賜大夫原氏者地里志臣瓚引汲郡古云文公城荀卽謂此也

二十年周襄王會諸侯於河陽

統箋案春秋僖二十八年冬天王狩于河陽壬申公朝于王所杜注河陽晉地今河內有河陽縣晉實召王爲其辭逆而意順故經以王狩爲辭壬申十月十日又案晉世家晉文公五年四月宋公齊將秦將與晉侯次城濮己巳與楚兵合戰楚兵敗甲午晉師還

至衡雍作王宮于踐土五月丁未獻楚俘于周天子
使王子虎命晉侯爲伯癸亥王子虎盟諸侯于王庭
壬午晉渡河北歸國行賞冬晉侯會諸侯于温欲率
之朝周力未能恐其有畔者乃使人言周襄王狩于
河陽壬申遂率諸侯朝王于踐土孔子讀史記至文
公曰諸侯無召王王狩河陽者春秋諱之也郡國志
河南卷縣有垣雍城或曰古衡雍括地志衡雍故城
在鄭州原武縣西北七里述征記曰踐土今治坂城
是魏土地記治坂城南臨孟津河一統志河陽城在

孟縣西南三十里春秋天王狩于河陽卽此

衡案春秋僖二十八年天王狩于河陽左傳云是會也晉侯召王以諸侯見且使王狩仲尼曰以臣召君不可以訓故書曰天王狩于河陽今紀年書曰周襄王會諸侯是降天子等于諸侯也信乎其爲晉史矣
二十二年齊師逐鄭太子齒奔城張南鄭

水經注涑水又西南逕張陽城東竹書紀年齊師逐鄭太子齒奔城張陽南鄭者也漢書之所謂東張矣

朱謀璋曰今

竹書無陽字

孫之騶曰國名記張揮之封然黃帝臣自有張若故河東解有張陽城漢之東張今邢之任邱是通典云漢張縣地竹書紀年齊師逐鄭太子齒奔城張陽南鄭是也潛夫論河東解邑有張城有西張城

雍錄南鄭漢中

也

鄭環曰僖三十年傳初鄭公子蘭出奔晉從于晉侯伐鄭請無與于圍鄭許之使待命于東鄭石甲父侯宣多逆以爲太子以求成于晉晉人許之史記子蘭從晉文公圍鄭晉文公欲入蘭爲太子鄭許晉與盟

晉兵乃罷案竹書紀年于內外傳及史記俱無所見
惟見于水經注所引注以涑水所逕之張陽城爲東
張其左傳待命于東之東歟僖三十年春秋書晉人
秦人圍鄭據此齊乃晉之訛逐乃送之訛齒乃蘭之
訛奔乃于之訛南乃歸之訛酈道元注水經時竹書
本已訛舛如此可歎也

衡案逐鄭太子齒將以立穆公也史記載有鄭與晉
盟立子蘭爲太子事疑卽此曰齊師者或齊承晉命
而逐之也奔城張南鄭五字疑有闕文又僖公三十

一年傳鄭洩駕惡公子瑕鄭伯亦惡之故公子瑕出奔楚則太子齒或卽公子瑕未可知也然是時諸國尚無太子之稱太子疑公子之訛

二十四年晉文公卒

統箋案春秋僖三十二年冬十有二月己卯晉侯重耳卒晉世家文公卒子襄公驩立据僖二十八年傳楚子曰晉侯在外十九年矣而果得晉國杜氏曰晉侯生十七年而亡亡十九年而反凡三十六年至此四十矣是卒年四十四也

衡案統箋引村氏謂重耳年十七而亡誤晉世家重耳自少好士年十七有賢士五人謂得士之年非謂出亡之年也獻公卽位重耳年二十一獻公二十二年重耳奔狄年四十三居狄五歲獻公卒惠公立重耳年四十八惠公七年重耳適齊所謂居狄十二年而行是也時年五十五又七年而惠公卒重耳反國年六十二爲周襄王三十五年又八年而卒時年蓋七十矣統箋謂卒年四十四豈未考晉文出亡本末乎

二十五年

原注甲午晉襄公驩元年

三十年洛絕于洶

衡案韓本洶作河非是据水經洛水注引竹書襄公六年洛絕于洶

衡案字書無洶字當是洶字洶音熒衛地否則是向

字誤添水旁案小雅作都于向注謂向在東都畿內

三十一年晉襄公卒

春秋文六年八月乙亥晉侯驩卒

史記晉世家八月襄公卒太子夷臯少晉人以難欲立長君趙盾曰立襄公弟雍好善而長先君愛之且近於秦秦故好也使士會如秦迎公子雍太子母繆

嬴日夜抱太子以號泣于朝趙盾與諸大夫皆患繆
嬴且畏誅乃背所迎而立太子夷臯是爲靈公發兵
以距秦送公子雍者秋齊宋衛鄭曹許君皆會趙盾
盟于扈以靈公初立也

衡案前編襄王三十有一年晉襄公卒晉人逆公子
雍于秦三十有二年晉趙盾立世子夷臯於此可見
諸大夫皆欲立長君而夷臯之立則斷自趙盾也何
也盾權臣也長君立則盾無權矣又其時適有一號
泣於朝之繆嬴以投其隙于是盾意遂決立太子而

輔之謂其可以進退在我也。不然大臣秉國擇立長君爲宗社計，繆羸何偏之有？況諸大夫俱已合謀，大人太子亦惟使之得其所而已。而顧小不忍而亂大謀哉！金氏此等書法，頗得麟經之旨。

三十二年

原注辛丑晉靈公夷臯元年

三十三年王陟

史記周本紀三十二年襄王崩。十二年諸侯年表襄王三十三年襄王崩。

前編三十有三年八月王崩，子壬臣踐位。

統箋案春秋魯文公八年秋八月戊申天王崩冬十月公孫敖如京師不至以幣奔莒弔喪之禮缺矣至九年春毛伯來求金則魯不赴弔又幾三月

竹書紀年集證卷三十九終

竹書紀年集證

卷三十九

二十